2022年度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公开

2023年10月11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二、收入决算表(表2)

三、支出决算表(表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区委、区政府的指示、决策、结合辖区实际，研究提出具体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加强基层党建、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街道社区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做好党的宣传、纪律检查、统战、人民武装等工作；领导街道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作用；统筹区域发展；组织公共服务；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文明创建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单位、社会组织和社区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整治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街道发展服务；指导社区自治。组织社区居民和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维护公共安全。负责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生产等有关工作，开展平安建设，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等；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3 个下属单

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本级）

2.武汉市汉阳区江堤街道党员群众服务中心

3.武汉市汉阳区江堤街道社区网格管理综合服务中心

4.武汉市汉阳区江堤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681.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763.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109.10	三、国防支出	34	3.2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5.5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13.3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603.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3.8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678.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2.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109.1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5.2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790.78	**本年支出合计**	58	8,790.7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8,790.78	**总计**	62	8,790.78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　62行＝（58＋59＋60）行。

2022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790.78**	**8,790.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63.28	2,763.28					
20101			人大事务	103.60	103.6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3.60	103.6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77.32	2,577.32					
2010301			行政运行	865.14	865.14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97.29	1,397.29					
2010350			事业运行	234.77	234.77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0.12	80.12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6.36	26.36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3.00	3.00					
2010506			统计管理	17.36	17.36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6.00	6.00					
20132			组织事务	56.00	56.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00	14.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2.00	42.00					
203			国防支出	3.20	3.20					
20306			国防动员	3.20	3.20					
2030601			兵役征集	3.20	3.2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0	5.50					
20701			文化和旅游	5.50	5.5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50	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3.32	513.3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85	13.85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3.85	13.8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46.66	246.66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46.66	246.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01	95.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01	95.01					
20809			退役安置	86.72	86.72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86.72	86.72					

20811	残疾人事业	51.61	51.61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51.61	51.61					
20820	临时救助	4.00	4.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4.00	4.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5.47	15.47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5.47	15.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03.20	4,603.20					
21004	公共卫生	4,442.46	4,442.46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439.26	4,439.26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20	3.2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1.83	101.83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99.83	99.83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00	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54	51.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1.54	51.54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37	7.37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37	7.3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80	13.80					
21103	污染防治	13.80	13.80					
2110301	大气	13.80	13.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78.41	678.4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22	3.22					
2120104	城管执法	3.22	3.2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75.19	675.1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75.19	675.19					
213	农林水支出	3.00	3.00					
21303	水利	3.00	3.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69	92.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69	92.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69	92.69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9.10	109.1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09.10	109.1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09.10	109.1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8	5.28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00	2.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2.00	2.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8	3.28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8	3.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2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790.78**	**1,339.15**	**7,451.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63.28	1,099.91	1,663.37			
20101			人大事务	103.60		103.6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3.60		103.6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77.32	1,099.91	1,477.41			
2010301			行政运行	865.14	865.14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97.29		1,397.29			
2010350			事业运行	234.77	234.77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0.12		80.12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6.36		26.36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3.00		3.00			
2010506			统计管理	17.36		17.36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6.00		6.00			
20132			组织事务	56.00		56.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00		14.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2.00		42.00			
203			国防支出	3.20		3.20			
20306			国防动员	3.20		3.20			
2030601			兵役征集	3.20		3.2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0		5.50			
20701			文化和旅游	5.50		5.5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50		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3.32	95.01	418.3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85		13.85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3.85		13.8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46.66		246.66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46.66		246.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01	95.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01	95.01				
20809			退役安置	86.72		86.72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86.72		86.72			
20811			残疾人事业	51.61		51.61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51.61		51.61			

20820	临时救助	4.00		4.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4.00		4.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5.47		15.47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5.47		15.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03.20	51.54	4,551.66			
21004	公共卫生	4,442.46		4,442.46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439.26		4,439.26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20		3.2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1.83		101.83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99.83		99.83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00		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54	51.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1.54	51.54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37	0.00	7.37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37	0.00	7.3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80		13.80			
21103	污染防治	13.80		13.80			
2110301	大气	13.80		13.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78.41		678.4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22		3.22			
2120104	城管执法	3.22		3.2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75.19		675.1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75.19		675.19			
213	农林水支出	3.00		3.00			
21303	水利	3.00		3.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69	92.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69	92.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69	92.69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9.10		109.1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09.10		109.1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09.10		109.1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8		5.28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00		2.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2.00		2.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8		3.28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8		3.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681.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763.28	2,763.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109.10	三、国防支出	35	3.20	3.2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5.50	5.5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13.32	513.3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603.20	4,603.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3.80	13.8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78.41	678.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00	3.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2.69	92.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109.10			109.1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5.28	5.2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790.78	**本年支出合计**	59	8,790.78	8,681.68		109.1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790.78	**总计**	64	8,790.78	8,681.68		109.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1＋2+3）行；28 行＝（29＋30+31）行；32 行＝（27＋28）行；

59 行＝（33＋34＋…＋58）行；64 行＝（59＋60）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8,681.68**	**1,339.15**	**7,342.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63.28	1,099.91	1,663.37
20101			人大事务	103.60		103.6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3.60		103.6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77.32	1,099.91	1,477.41
2010301			行政运行	865.14	865.14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97.29		1,397.29
2010350			事业运行	234.77	234.77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0.12		80.12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6.36		26.36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3.00		3.00
2010506			统计管理	17.36		17.36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6.00		6.00
20132			组织事务	56.00		56.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00		14.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2.00		42.00
203			国防支出	3.20		3.20
20306			国防动员	3.20		3.20
2030601			兵役征集	3.20		3.2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0		5.50
20701			文化和旅游	5.50		5.5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50		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3.32	95.01	418.3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85		13.85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3.85		13.8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46.66		246.66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46.66		246.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01	95.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01	95.01	
20809			退役安置	86.72		86.72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86.72		86.72
20811			残疾人事业	51.61		51.61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51.61		51.61
20820			临时救助	4.00		4.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4.00		4.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5.47		15.47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5.47		15.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03.20	51.54	4,551.66
21004	公共卫生	4,442.46		4,442.46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439.26		4,439.26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20		3.2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1.83		101.83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99.83		99.83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00		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54	51.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1.54	51.54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37	0.00	7.37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37	0.00	7.3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80		13.80
21103	污染防治	13.80		13.80
2110301	大气	13.80		13.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78.41		678.4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22		3.22
2120104	城管执法	3.22		3.2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75.19		675.1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75.19		675.19
213	农林水支出	3.00		3.00
21303	水利	3.00		3.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69	92.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69	92.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69	92.6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8		5.28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00		2.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2.00		2.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8		3.28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8		3.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6.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84	310	资本性支出	1.27
30101	基本工资	319.23	30201	办公费	13.9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7
30102	津贴补贴	280.47	30202	印刷费	1.1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257.1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9.55	30205	水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01	30206	电费	2.5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9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1.7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92.6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5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2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9.78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27			
30309	奖励金	69.36	30229	福利费	8.8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31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6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2			
人员经费合计		1,256.04	公用经费合计					83.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1＋2－3）栏各行；3 栏各行＝（4＋5）栏各行。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09.10**		**109.1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9.10		109.10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31		0.31		0.31		0.31		0.31		0.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8,790.78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759.88万元，增长118.1%，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新录用2名公务员、10名事业人员的人员经费；二是增加了疫情防控各项资金。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8,790.7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790.78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上级补助收入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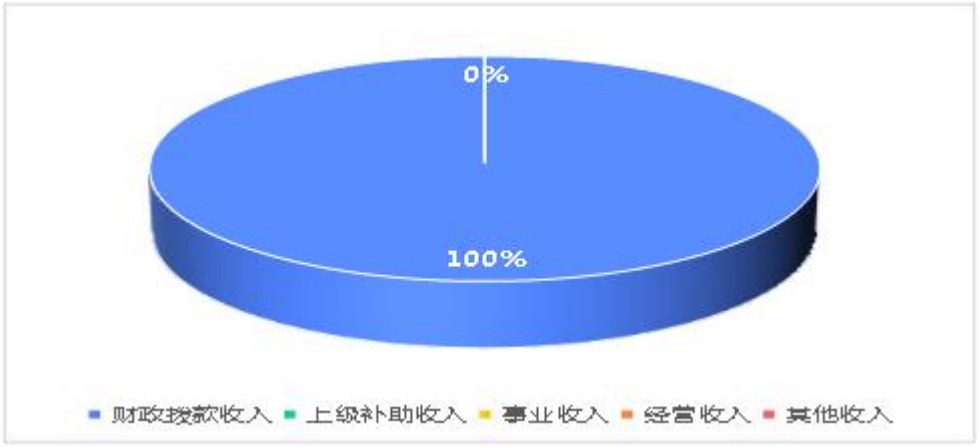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8,790.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39.15 万元，占本年支出 15.2%；项目支出 7,451.63 万元，占本年支出 84.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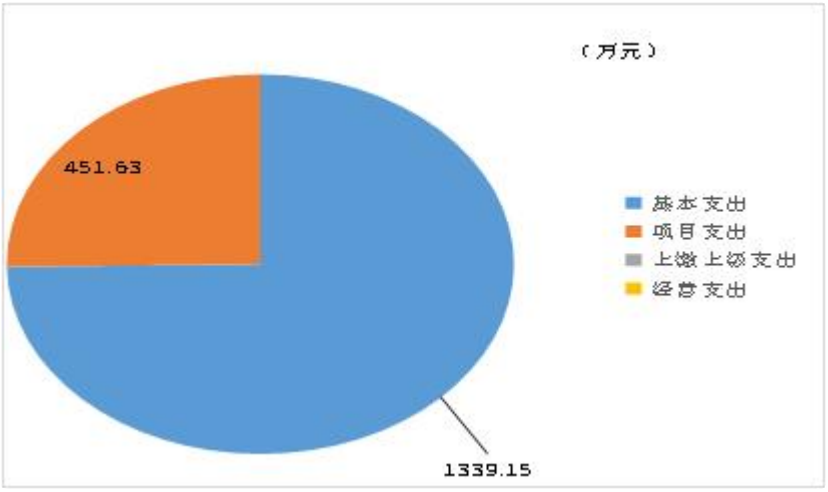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8,790.7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759.88 万元，增长 118.1%。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新录用 2 名公务员、10 名事业人员的人员经费；二是增加了疫情防控各项资金。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681.68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4,680.78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新录用 2 名公务员、10 名事业人员的人员经费和疫情防控各项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加（减少）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和 2022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9.10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79.10 万元。

增加主要原因是工作需要正常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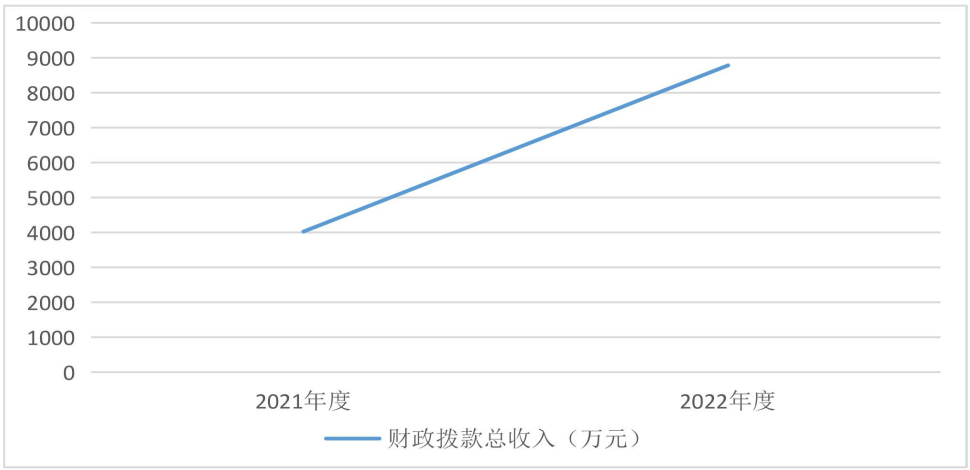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681.6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8%。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680.78 万元，增长 117.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新录用 2 名公务员、10 名事业人员的人员经费和疫情防控各项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681.6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763.28万元，占 31.8%；国防（类）支出3.2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5.50万元，占0.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13.32万元，占5.9%；卫生健康（类）支出4,603.20万元，占53.0%；节能环保（类）支出13.80万元，占0.2%；城乡社区（类）支出678.41万元，占7.8%；农林水（类）支出3万元；住房保障（类）支出92.69万元，占1.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5.28万元，占0.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824.63万元，支出决算为8,681.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7.4%。其中：基本支出1,339.15万元，项目支出7,342.53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2,283.69万元，支出决算为2,763.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了人员经费。

2.国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20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了征兵工作经费。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50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了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和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89.71万元，支出决算为513.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72.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了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经费。

5.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5.30万元，支出决算为4,603.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8.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了疫情防控经费。

6.节能环保（类）。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80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了小型空气质量检测站建设资金。

7.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445.93万元，支出决算为678.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2.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了城管经费。

8.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了湖泊保护与管理工作经费。

9.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2.69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了住房公积金经费。

1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28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了灾害信息员通讯补贴及创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工作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39.1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56.0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83.1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

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109.1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9.10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补贴。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较上年减少 0.63 万元，下降 67.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缩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2022 年度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实际发生支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5%；较上年减少 0.63 万元，下降 67.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缩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缩开支。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31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日常运行燃料费、保险费，其中：燃料费 0 万元；维修费 0.20 万元；过桥过路费 0 万元；保险费 0 万元；安

全奖励费用0万元；安装定位终端服务费0.11万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较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决算数较上年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无公务接待。

2022年度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0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3.12万元，比2021年度减少3.43万元，下降4.0%。主要原因是压减了一般性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42.3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4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39.8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42.3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42.3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共有车辆1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8个，资金7451.6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按照绩效评价规范要求，绩效评价工作组在搜集准备了有关资料，对所有资料进行核实、验证。通过案卷研究、座谈会、实地调研、现场核查等方式，对被评价项目的相关资料信息进行收集、整理、分析，以评价该项目在项目立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上是否依法依规，在项目绩效方面是否高效可持续。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

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鄂政发（2013）9号）、《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武发［2018］16号）等文件，结合江堤街道办事处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绩效评价方案。根据“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实施的实际情况，选择相应的评估指标，对收集到的资料及数据进行具体分析，将分析结果与预算标准、指标体系、内部管理制度、财务资金管理制度等资料进行比对，计算各种评价指标，确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的评价结果。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2022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总分100分，其中预算执行率得分20分，绩效目标自评得分80分。2022年度江堤街办事处部门整体年初预算金额2,824.63万元，预算调整后为8,790.79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8,790.7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2022年度江堤街道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年6月27日

<table>
<tr><td>单位名称</td><td colspan="5">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td></tr>
<tr><td>基本支出总额</td><td colspan="2">1,339.15</td><td colspan="2">项目支出总额</td><td>7,451.64</td></tr>
<tr><td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td><td rowspan="2"></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20 分*执行率）</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20 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8,790.79	8,790.79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16 分）		重点完成各项经济指标：固定资产投资预期目标 23.32 亿；招商引资预期目标 67.07 亿元；产业项目到位资金预计目标 15 亿元；实际利用外资（含 FDI）预期目标 500 万美元；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预期目标 4.01 亿元；工业投资预期目标 0.8 亿元，增速 67.2%；高新技术企业产值预期目标 2.42 亿元，增速 2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预期目标增速 1.7%。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固定资产投资	26.32 亿元	26.32 亿元	1
			招商引资	67.07 亿元	67.07 亿元	1
			产业项目到位资金	15 亿元	16.32 亿元	1
			实际利用外资（含 FDI）	500 万美元	500 万美元	1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4.01 亿元	4.40 亿元	1
			工业投资	0.80 亿元	2.12 亿元	1
		质量指标	高新技术企业产值	2.42 亿元	2.80 亿元	2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	1.70%	1.91%	2
			建筑业产值	0.51 亿元	1066.99 亿元	2
			非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增速	15%	45.17%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财源建设、规范财税收入管理	5.16 亿元	5.19 亿元	2
年度绩效目标 2（17 分）		1、科技创新提能：培育创新街区、园区、楼宇 1 个；打造武汉智慧地理信息产业大厦；走访对接辖区重点企业，推选 3 名“武汉英才”产业领军人才、3 名优秀青年人才、推进“学子留汉”工程，吸引大学生留在汉阳。 2、市场主体培育：突破性培育市场主体（企业新增 586 户，个体新增 810 户，期末总量达 7360 户）；大力培育“四上企业”（新增服务业企业“小进规”2 家，力争 3 家；新增工业企业“小进规”1 家；新增商贸企业“小进限”3 家，月度进限不低于 1 家，零售业不低于 1 家，力争新增年零售额亿元以上企业 1 户）；路桥设计总部集聚区产值增速达到 9%；配合完成新增上市企业 1 家；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1 家；新引进数字类企业 7 家；深入优化营商环境。 3、产业提升集聚区打造：围绕产业地图引进有影响力企业 5 家、服务外包合同执行额增长 10%；完成江腾社区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建设；金融机构人民币存贷款规模增长 13%，力争 14%。 4、“一街一品”特色目标：重点发展工程设计建造，建强四新工程设计建造产业市级示范园，打造四新商圈。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育创新街区、园区、楼宇	1个	2个	1
			推选武汉英才产业领军人才	3名	6名	1
			推选优秀青年人才	3名	7名	1
			突破性培育市场主体	1455户	1495户	1
			商贸业小进限	3家	3家	1
			服务业小进规	5家	5家	1
		质量指标	培育楼宇成功引进企业入驻	引进企业入驻	13家	2
			优化产业结构	高质量	6家核心地理信息企业，6家数字科技类企业	2
			围绕产业地图引进有影响力企业	5家	6家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落实惠企利企政策	分门别类深入企业宣传惠企政策	协助辖区企业及个体户累计申报疫情防控专项资金补贴约20万元，推动实现抗疫助企双战双赢	1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以争创“最优营商环境”为目标，坚持把提升环境质量作为街道筑巢引凤关键点	按照“五必访”工作要求，坚持开展常态化走访辖区重点企业、深入辖区重点项目开展调研；对辖区企业实行金牌管家式服务，打好政策宣讲、指导帮扶、排忧解难“组合拳”	2

			聚力打造“一街一品”特色	重点发展四新工程设计建造和打造四新商圈	创建“建造之都 魅力新城”街道品牌，提升街道整体品牌形象，助力城市发展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吸引大学生留在汉阳	推进“学子留汉”工程	重点向辖内中铁大桥局、湖北交投等大型企业积极宣传汉阳人才政策	1
年度绩效目标3（11分）		城市建设管理：全年均分94分以上或年度均分排名全市前70名，全年累计月度排名进入全市后10名≤2次；城市更新改造征拆；城建项目征拆等。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均分	94分	94分	1
			全年累计月度排名	进入全市后10名≤2次	进入全市后10名≤2次	1
			拆除新增违建面积	根据实际情况	2082平方米	1
			城建项目征拆签约率	90%以上	93.07%	1
		质量指标	推进智慧环卫平台建设	深入推进	达成预期指标	2
			深化环卫网格化管理	建立健全“日常巡查+错时执法”的全天候管理机制	达成预期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闲置空地环境提档升级	综合施策盘活闲置空地，规划建成驾校、停车场等有利资源	达成预期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市容秩序明显改善	持续开展专项整治	持续加强重点路段守控	2
年度绩效目标4（23分）		1、民生改善：落实疫情常态化精准防控，辖区托育托位总数359个；配合完成老旧小区二次供水改造任务；持续推进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提档升级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功能，新建1个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就业综合指数85分以上，做好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 2、区委、区政府督办件办复率100%；人大议案、建议案和意见办理满意率95%以上；政协提案和建议案满意率95%以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落地检人次	根据实际情况	2944 人次	1
			完成便民检人次	根据实际情况	181.88 万人次	1
			区域筛查人次	根据实际情况	1615.94 万人次	1
			重点人群筛查人次	根据实际情况	12.17 万人次	1
			托育托位总数	359 个	390 个	1
			新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	1 个	1 个	1
			新增就业人数	800 人	841 人	1
			扶持创业人数	220 人	239 人	1
			创业带动就业人数	440 人	538 人	1
			返乡创业人数	23 人	24 人	1
			一次性创业补贴人数	3 人	4 人	1
		质量指标	托育托位完成度排名	全区前三	全区第一	2
			提供居家适老化改造和家庭养老照护床位	根据实际情况	为 110 户有需求的老年人提供居家适老化改造和家庭养老照护床位	2
			区委、区政府督办件办复率	100%	100%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各类补贴	严格落实	累计发放各类补贴 800 余万元	1
		社会效益指标	弘扬志愿服务新风	不断助力志愿之城建设	开展各类志愿者服务活动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议案、建议案和意见办理满意率	95%以上	100%	2
			政协提案和建议案满意率	95%以上	100%	2
年度绩效目标 5（13 分）		生态环保：按时限完成中央、省生态环保督察及有关环保专项督查反馈意见整改；空气质量改善（空气质量优良率、PM10、PM2.5、NO_2平均浓度，O_3污染达标天数）；水环境改善；土壤污染防治；河湖长制；完成长江流域重点水域退捕禁捕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中央、省生态环保督察回头看督办件	2 件	2 件	1
			完成区改善空气质量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督办单	3 件	3 件	1
		质量指标	严格落实“河湖长制”	严格落实	达成预期指标	2
			构建“街道+社区”联合巡查工作机制	构建工作机制	达成预期指标	2
		时效指标	按时限完成中央、省生态环保督察及有关环保专项督查反馈意见整改	按时限全部整改完成并建立长效机制	达成预期指标	1
			对辖区内长江、墨水湖、连通港三处水体	街道级河湖长每月巡查 1 次，社区级每周巡查 1 次	达成预期指标	1
			对于小微水体四新渠，火焰沟，上太子溪三处点位	街道级河湖长每月巡查 2 次，社区级每周巡查 2 次	达成预期指标	1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改善	辖区空气质量自动监测数据良好	达成预期指标	2
			完成长江流域重点水域退捕禁捕任务	每月定期实地开展禁捕巡查工作，扎实提升河湖治理水平	达成预期指标	2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2022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8个一级项目。

江堤街道2022年度政府买岗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年6月28日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政府买岗经费</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
江堤街道办事处</td></tr>
<tr><td>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rowspan="2" colspan="2">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
(B/A)</td><td colspan="2">得分
(20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
资金总额</td><td>368.79</td><td>368.79</td><td>100.00%</td><td colspan="2">20.00</td></tr>
<tr><td rowspan="3">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td><td>一级
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
(A)</td><td>实际
完成
值
(B)</td><td>得分</td></tr>
<tr><td>产出</td><td>数量指</td><td colspan="2">购买服务岗位人员数量</td><td>核准人数</td><td>60人</td><td>10</td></tr>
</table>

	指标（50分）	标（20分）	购买服务岗位工资发放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20分）	发放购买服务岗位工资及时率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城管协管员值班时长	24小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成本指标（10分）	经费不超核定标准	≤6.7万元/人/年	达成预期指标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20分）	公共服务质量提升程度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0
			缓解就业压力	缓解	达成预期指标	10
		生态效益指标（10分）	占道经营情况改善程度	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1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江堤街道2022年度清扫及城管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年6月28日

项目名称	清扫及城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table>
<tr><td colspan="2"></td><td>街道办事处</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5">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5">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5">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 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424.54</td><td>424.54</td><td>100.00%</td><td colspan="2">20.00</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目标（8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60 分）</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30 分）</td><td colspan="2">清扫工作完成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r>
<tr><td colspan="2">日常环境整治工作</td><td>每月至少 3 次</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 colspan="2">新增违建面积</td><td>0</td><td>0</td><td>10</td></tr>
<tr><td>质量指标（10 分）</td><td colspan="2">道路清扫保洁考核次数</td><td>每月 1 次</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20 分）</td><td colspan="2">道路清扫次数</td><td>每天 1 次</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 colspan="2">垃圾清运次数</td><td>每天 2 次</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20 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10 分）</td><td colspan="2">爱卫宣传活动</td><td>每月 1 次</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10 分）</td><td colspan="2">环境卫生改善程度</td><td>改善</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总分</td><td colspan="6">100.00</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5">无</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5">无</td></tr>
</table>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江堤街道2022年度党群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年6月28日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党群工作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td><td></td><td>预算数
(A)</td><td>执行数
(B)</td><td>执行率
(B/A)</td><td colspan="2">得分
(20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
资金总额</td><td>137.76</td><td>137.76</td><td>100.00%</td><td colspan="2">20.00</td></tr>
<tr><td rowspan="6">年度绩效目标
(8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
(A)</td><td>实际完成值
(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
(35分)</td><td rowspan="4">数量指标
(20分)</td><td colspan="2">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学习次数</td><td>6次以上</td><td>10余次</td><td>5</td></tr>
<tr><td colspan="2">备案发展对象人数</td><td>8人</td><td>14人</td><td>5</td></tr>
<tr><td colspan="2">发展新党员人数</td><td>10人</td><td>15人</td><td>5</td></tr>
<tr><td colspan="2">备案入党积极分子人数</td><td>18人</td><td>23人</td><td>5</td></tr>
<tr><td>质量指标
(15分)</td><td colspan="2">用心用情做好老干部工作</td><td>“老党员之家”落户</td><td>全区首个“老党员之家”在江欣苑社区落户</td><td>10</td></tr>
</table>

			物业管理提档升级	全力推动	全街15个还建小区、1个红色物业托管老旧小区物业管理提档升级	5
	效益指标（45分）	经济效益指标（8分）	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产业链高质量发展	结合“一街一品”发展定位，以中铁大桥局、湖北交投、中核二二等龙头企业为发起单位	组建工程设计与建造产业链党建联盟	8
		社会效益指标（24分）	68个小区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遍访率	100%	100%	8
			开展共同缔造活动	试点社区	江欣苑社区和江腾社区作为试点社区率先开展共同缔造活动	8
			引导居民自我开展四治，实现三事合一	引导居民全过程参与监督	变旁观者为参与者，变生活共同体为生命共同体，成为社区治理的主力军	8
		生态效益指标（5分）	老旧小区物业服务质量提升，居民居住环境卫生改善程度	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5
		可持续影响指标（8分）	各级媒体发布新闻报道街道工作经验	及时宣传报道	200余篇	8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江堤街道2022年度编外社区书记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年6月28日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编外社区书记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td><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
江堤街道办事处</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td><td></td><td>预算数
(A)</td><td>执行数
(B)</td><td>执行率
(B/A)</td><td colspan="2">得分
(20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217.00</td><td>217.00</td><td>100.00%</td><td colspan="2">20.00</td></tr>
<tr><td rowspan="7">年度绩效目标
(8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
(A)</td><td>实际完成值
(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
(45分)</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
(25分)</td><td colspan="2">补充编外社区书记人员数量</td><td>14人</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 colspan="2">编外社区书记工资发放率</td><td>100%</td><td>100%</td><td>15</td></tr>
<tr><td>时效指标
(10分)</td><td colspan="2">发放编外社区书记工资及时率</td><td>及时</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成本指标
(10分)</td><td colspan="2">经费不超核定标准</td><td>≤15.5万元/人/年</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
(35</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
(20分)</td><td colspan="2">社区服务质量提升程度</td><td>提升</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 colspan="2">缓解就业压力</td><td>缓解</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able>

	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15 分）	稳定编外社区书记岗位人员	稳定	达成预期指标	15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江堤街道2022年度街道疫情期间专项公益性岗位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年6月28日

项目名称	街道疫情期间专项公益性岗位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3.85	23.85	100.00%	20.00	
年度绩效目标（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	数量指标（20 分）	公益性岗位在岗位人员数量	核准人数	达成预期指标	10

	指标（50分）		公益性岗位人员补贴发放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10分）	公益性岗位人员资格达标率	达标	达成预期指标	10
		时效指标（10分）	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及时率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成本指标（10分）	经费不超核定标准	≤4.77万元/人/年	达成预期指标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20分）	社区防疫工作保障程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10
			缓解就业压力	缓解	达成预期指标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10分）	解决疫情期间居民封闭生活不便	解决	达成预期指标	1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江堤街道2022年度弥补经费不足(体制结算款)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年6月28日

项目名称	弥补经费不足(体制结算款)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03.17	603.17	100.00%	20.00	
年度绩效目标（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20 分）	平安社区创建 10 个社区覆盖率		100%	100%	10
			居民信息登记覆盖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5 分）	街道经费保障程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5
		时效指标（25 分）	发放抚恤金、优抚金及时率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发放老年福利及时率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发放残疾人补贴及时率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发放社会救助金及时率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发放特困人员供养金及时率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5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10 分）	保障重点支出、以收定支、量力而行		优化结构	达成预期指标	10
		社会效益指标（20 分）	服务质量提升程度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0
			街道整体形象提升程度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江堤街道2022年度社会管理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年6月28日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社会管理工作经费</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
江堤街道办事处</td><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
江堤街道办事处</td></tr>
<tr><td>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td><td></td><td>预算数
(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1237.28</td><td>1237.28</td><td>100.00%</td><td colspan="2">20.00</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目标（8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
(A)</td><td>实际完成值
(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10">产出指标（45分）</td><td rowspan="4">数量指标（30分）</td><td colspan="2">开展区领导下基层大接访活动</td><td>根据实际情况</td><td>12次</td><td>5</td></tr>
<tr><td colspan="2">开展春季预防和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大排查</td><td>根据实际情况</td><td>筛查72167人</td><td>10</td></tr>
<tr><td colspan="2">信访案件办结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r>
<tr><td colspan="2">国企退休人员补助发放率</td><td>100%</td><td>100%</td><td>5</td></tr>
<tr><td>质量指标（5分）</td><td colspan="2">开展安全生产专项大检查，隐患排查整改率</td><td>100%</td><td>100%</td><td>5</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10分）</td><td colspan="2">加强邪教人员管控</td><td>每季度上门回访</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5</td></tr>
<tr><td colspan="2">发放国企退休人员补助及时率</td><td>及时</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5</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35分）</td><td>经济效益指标（5分）</td><td colspan="2">完成重度精神障碍患者“以奖代补”资金发放</td><td>完成8名重度精神障碍患者“以奖代补”资金发放工作</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5</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15分）</td><td colspan="2">吸毒人员监管帮扶</td><td>将117名在册吸毒人员纳入网格化管理服务体系</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5</td></tr>
</table>

			刑释、社区矫正人员帮教	在册刑释人员逐一登记造册，紧扣关键环节，帮助顺利回归社会	达成预期指标	5
			精神障碍患者管控	加大对234名在管精神障碍人员追踪问询力度	达成预期指标	5
		可持续影响指标（15分）	禁毒宣传	预防教育宣传	达成预期指标	5
			涉老反诈宣传	努力营造和巩固“不敢骗、不能骗、骗不了”的良好氛围	达成预期指标	5
			普法宣传	营造浓厚法治氛围	达成预期指标	5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江堤街道2022年度疫情防控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3年6月28日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 江堤街道办事处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td><td></td><td>预算数
(A)</td><td>执行数
(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 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4439.26</td><td>4439.26</td><td>100.00%</td><td colspan="2">20.00</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
(A)</td><td>实际完成值
(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
(60 分)</td><td rowspan="4">数量指标
(50 分)</td><td colspan="2">防疫专班 24 小时轮值到岗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r>
<tr><td colspan="2">完成落地检人次</td><td>根据实际情况</td><td>2944 人次</td><td>10</td></tr>
<tr><td colspan="2">完成便民检人次</td><td>根据实际情况</td><td>181.88 万人次</td><td>10</td></tr>
<tr><td colspan="2">区域筛查人次</td><td>根据实际情况</td><td>1615.94 万人次</td><td>10</td></tr>
<tr><td colspan="2">重点人群筛查人次</td><td>根据实际情况</td><td>12.17 万人次</td><td>10</td></tr>
<tr><td>时效指标
(10 分)</td><td colspan="2">平台数据及时流转处理</td><td>确保及时</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
(20 分)</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
(20 分)</td><td colspan="2">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td><td>开展常态化核酸检测，全面筛查排除风险隐患，开展疫苗接种工作</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 colspan="2">筑牢疫情防控堡垒</td><td>按照防疫政策科学合理处置</td><td>达成预期指标</td><td>10</td></tr>
<tr><td colspan="2">总分</td><td colspan="6">100.00</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6">无</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6">无</td></tr>
</table>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江堤街办事处根据上年部门自评结果，从预算绩效管理薄弱环节入手，及时采取应对调整措施，以此最大限度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实现提高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的终极目标。

一是对绩效评价中发现问题、未达到绩效目标或评价结果较差的，根据情况调减项目预算。

二是对项目绩效指标编制，结合实际情况进行优化调整。

三是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对评价结果适时进行信息公开。

第四部分 2022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1.坚持党建引领，“深根工程”高标推进。全覆盖建立了81个小区党支部、654个楼栋党小组，挂牌党员中心户1530家，构建起五级基层组织体系，组织末梢延伸新触角。依托小区“红色驿站”，联动小区“民情民意联系点”、政协委员议事室等治理平台，提质共治共享效能。组建73支网格红色工作队，统筹小区党支部书记、楼栋党小组长等8支服务力量，凝聚网格共治合力。通过集团公司对接支持、创新物业合作共建等方式，42个党群服务驿站实现“旧貌换新颜”，14个“阳小驿”遍布江堤街头巷尾，党建阵地实现新拓展。

2.坚持共建共享，基层治理有声有色。聚焦“最后一米”，汉博佳园小区作为全区首批物业服务企业退出“破零行动”小区，全街15个还建小区、1个红色物业托管老旧小区物业管理提档升级。以中铁大桥局、湖北交投、中核二二等龙头企业为发起单位，组建工程设计与建造产业链党建联盟，两新党建格局创新发展。深入开展党员干部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有序实施“小区遍访行动”，江欣苑社区和江腾社区作为全区试点社区率先

开展共同缔造活动。今年，我街共成功接受省市文明创建入户测评3次，成效良好。

3.坚持鲜明导向，队伍建设持续加强。严把选人用人质量，规范选人用人工作，今年来，共提拔科级领导干部2人，干部职级晋升4人。全年新进公务员3人，均为本科以上学历。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未发生违规提拔、“带病提拔”等问题。组织召开年轻干部座谈会，进一步提升干部干事创业热情。用心用情做好老干部工作，全区首个“老党员之家”在江欣苑社区落户。完成12个集团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换届工作。全年开展党工委中心组集中学习10余次。

4.坚持正风肃纪，营造良好政治生态。以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为主线，以纠正“四风”为重点，将全面从严治党和业务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落实，切实扛起政治责任。积极组织开展廉政宣传教育月活动，深入推进清廉社区建设，大力开展廉政警示教育，助力党风政风持续向好。今年以来，累计提醒谈话18人，批评教育20人，书面检查15人，诫勉4人，新立案审查处理违纪党员14人。我街在全区纪委绩效考核综合排名靠前。

5.紧盯任务指标，深耕“一街一品”。1-11月，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5.62亿元，招商引资67.07亿元，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4.06亿，工业投资1.97亿元，部分指标超额、超时序完成。以“一街一品”定位为指引，打造千亿产业集群板块。依托辖区内现有的中铁大桥局、湖北

交投、中核二二等龙头企业，积极吸引工程设计建造产业链上下游优质企业在辖区落户。持续做强数字“新基建”，大力招引地信产业链集聚式发展，“智慧地理信息产业园”闪耀开园，湖北省卫星中心社会化应用节点、国家超算广州中心长江分中心落地江堤。深挖楼宇潜力，构建光明中心大招商格局，全力引进一批行业领军企业。

6.紧盯城建项目，强劲经济引擎。稳步推进湖北交投实业总部、海伦堡海悦世界、国博配套等12个在建项目建设。组织开展“走进江堤”、“走出江堤” 系列活动，抢抓机遇推进6宗储备用地、9宗村改制集团公司产业用地发展。全力服务地铁12号线四新南路站等市级重点工程，业主补偿工作正加快推进。有力推动汉阳渔场、复印机厂等征拆项目发展，为实现可持续发展提供土地储备。梅林四街、扶疏街等全域贯通，恬静园、江欣园、国博水系公园“三园齐开”，停车场、充电桩不断更新完善，城区颜值气质双提升。

7.紧盯营商环境，激发经济活力。以争创“最优营商环境”为目标，坚持把提升环境质量作为我街筑巢引凤关键点。按照“五必访”工作要求，坚持开展常态化走访辖区重点企业、深入辖区重点项目开展调研，有效推动交投实业总部地下配电房移址、地铁口设置问题和海悦世界调

整公租房指标、办公楼去化等问题的解决。对辖区企业实行金牌管家式服务，打好政策宣讲、指导帮扶、排忧解难“组合拳”，分门别类深入企业宣传惠企政策，协助辖区企业及个体户累计申报疫情防控专项资金补贴约20万元，推动实现抗疫助企双战双赢。

8.持续打好城市管理攻坚战。深入推进智慧环卫平台建设，深化环卫网格化管理，建立健全“日常巡查+错时执法”的全天候管理机制。实施路长制改革，持续深化背街小巷、出店经营等专项整治，重点加强梅林七街、三里坡路、江欣苑路等路段守控，市容秩序得到明显改善。推动闲置空地环境提档升级，综合施策盘活闲置空地，规划建成驾校、停车场等有利资源。加大控违查违力度，拆除新增违建2082㎡。大城管考核成绩稳步提升，在4月全市城市综合管理工作评比中获得流动红旗街道，8月城管考核进入全市街道前10名。

9.联合打好环境保护持久战。稳步推进“垃圾桶革命”，积极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改造完成新型垃圾桶60余个，垃圾分类屋建成3处、在建2处。扎实提升河湖治理水平，构建“街道+社区”联合巡查工作机制，定期实地开展禁捕巡查工作，辖区6处河湖及小微水体公示牌信息实现全部更新。推进全域增绿增景，聚力打造绿色低碳人居

环境，全力配合武汉动物园综合改造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和省市级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持续巩固整改成效。

10.全力打好安全生产主动仗。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全面排查整治各类安全生产问题隐患，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我街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扎实推进安全生产三年行动攻坚年专项整治工作，对辖区内5家加油站、2家加气站、63家企业与单位进行定期检查排查，排查一般隐患400余起。切实增强居民防灾减灾意识，今年开展专业安全消防知识讲座14次，消防安全演练26次，江博等6个社区被评为应急服务站建设示范社区，鲤鱼洲社区积极申报并参选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11.聚焦民生福祉，强化兜底保障。关爱“一老一小”，落实最低生活保障，新建江宁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累计发放各类补贴800余万元。切实做好劳动监察、住房保障、拥军优抚等工作，落实就业创业政策，各项就业指标完成度排名全区第一，江欣苑社区荣获国家级充分就业社区。按时推进业委会换届和备案工作，计生托育事业稳步发展，完成托位数390个。加强文化队伍建设，配合做好全区社区干事公开招考工作，街道-社区两级平台社会服务工作考核排名保持前三。弘扬志愿服务新风，开展各类志愿者服

务活动140余次，不断助力志愿之城建设。

12.聚焦社会治理，建设平安江堤。积极践行“枫桥经验”汉阳实践，持续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构建党建引领的社会矛盾综合治理体系，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起底大排查，今年排查各类风险隐患506起，无“民转刑”案件发生。有序开展普法宣传，配合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全年无特殊人群脱管漏管、肇事肇祸现象发生。全面梳理排查辖区各类重点人、重点群体28个，累计办理上级各类信访件380余件，接待上访群众670余人次，重要敏感节点未发生进京非访和有较大负面影响的群访事件，实现了“六个不发生”的工作目标。

13.聚焦精准防疫，筑牢防控屏障。街道防控分指挥部坚决扛起政治责任，形成上下协同、一线指导、统筹高效、运行顺畅的应急决策指挥体系。坚持动态清零，坚持战时每日调度研判，超前预判调整防控策略，成功应对多轮疫情来袭。充分发挥基层组织主体和12个集团公司坚强后盾作用，组织全体党员干部下沉一线战斗，组建专兼结合工作队伍，实体化运行7个专班，打造严密安全“抗疫堡垒”。始终牢牢把握疫情防控的阶段性变化，因时因势调整工作着力点和应对举措，落实二十条、新十条优化措施，

聚焦科学精准施策，确保防控措施取得实效。

14.聚焦协同发展，突出重点事业。切实为人大、政协、群团、统战、乡村振兴等工作把牢方向、创造条件、提供保障，推动重点事业与中心工作协同发展。将“三进活动”作为代表工作的有力抓手，以高质量履职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推动“一线协商 共同缔造”行动走深走实，不断彰显委员履职风采；人民武装亮点纷呈，江欣苑社区民兵连揭牌仪式暨誓师大会邀请市委领导出席。做好乡村振兴和精准扶贫有效衔接，首届“凉交会”来凤专场在江腾广场成功举办。充分发挥工青妇、群团、统战蓬勃力量，建强战斗堡垒。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坚持党建引领，“深根工程”高标推进。	全覆盖建立了81个小区党支部、654个楼栋党小组，挂牌党员中心户1530家，构建起五级基层组织体系，组织末梢延伸新触角。	全面完成
2	坚持共建共享，基层治理有声有色。	聚焦“最后一米”，全街15个还建小区、1个红色物业托管老旧小区物业管理提档升级，组建工程设计与建造产业链党建联盟，两新党建格局创新发展。	全面完成

3	坚持鲜明导向，队伍建设持续加强。	严把选人用人质量，规范选人用人工作，组织召开年轻干部座谈会，进一步提升干部干事创业热情，用心用情做好老干部工作。	全面完成
4	坚持正风肃纪，营造良好政治生态。	积极组织开展廉政宣传教育月活动，深入推进清廉社区建设，大力开展廉政警示教育，助力党风政风持续向好。	全面完成
5	紧盯任务指标，深耕“一街一品”。	以“一街一品”定位为指引，打造千亿产业集群板块。持续做强数字“新基建”，大力招引地信产业链集聚式发展。	全面完成
6	紧盯城建项目，强劲经济引擎。	稳步推进湖北交投实业总部、海伦堡海悦世界、国博配套等 12 个在建项目建设。组织开展“走进江堤”、“走出江堤” 系列活动，抢抓机遇推进产业用地发展。	全面完成
7	紧盯营商环境，激发经济活力。	以争创“最优营商环境”为目标，坚持把提升环境质量作为我街筑巢引凤关键点。按照“五必访”工作要求，坚持开展常态化走访辖区重点企业、深入辖区重点项目开展调研。	全面完成
8	持续打好城市管理攻坚战。	深入推进智慧环卫平台建设，深化环卫网格化管理，建立健全“日常巡查+错时执法”的全天候管理机制。实施路长制改革，持续深化背街小巷、出店经营等专项整治。	全面完成

9	联合打好环境保护持久战。	稳步推进“垃圾桶革命”，积极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扎实提升河湖治理水平，推进全域增绿增景，聚力打造绿色低碳人居环境。	全面完成
10	全力打好安全生产主动仗。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全面排查整治各类安全生产问题隐患，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我街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全面完成
11	聚焦民生福祉，强化兜底保障。	关爱“一老一小”，落实最低生活保障，切实做好劳动监察、住房保障、拥军优抚等工作，弘扬志愿服务新风，不断助力志愿之城建设。	全面完成
12	聚焦社会治理，建设平安江堤。	积极践行“枫桥经验”汉阳实践，持续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构建党建引领的社会矛盾综合治理体系，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起底大排查。	全面完成
13	聚焦精准防疫，筑牢防控屏障。	街道防控分指挥部坚决扛起政治责任，形成上下协同、一线指导、统筹高效、运行顺畅的应急决策指挥体系。坚持动态清零，坚持战时每日调度研判，超前预判调整防控策略，成功应对多轮疫情来袭。	全面完成
14	聚焦协同发展，突出重点事业。	切实为人大、政协、群团、统战、乡村振兴等工作把牢方向、创造条件、提供保障，推动重点事业与中心工作协同发展。	全面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指人大工作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委员视察（项）：指政协工作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完成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纪检监察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

6.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民兵（项）：人武部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

7.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

（项）：关心下一代工作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

8.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行政运行(项)：文化和体育工作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其他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城管及清扫保洁工作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

10.农林水事务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扶贫工作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

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年度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2022年度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江堤街道办事处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2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总分100分，其中预算执行率得分20分，绩效目标自评得分80分。

（二）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2年度江堤街办事处部门整体年初预算金额2,824.63万元，预算调整后为8,790.79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8,790.7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江堤街办事处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区委下达的年度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江堤街办事处2022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全年受疫情因素影响，江堤街办事处招商引资工作及日常外出宣传次数锐减；同时，由于疫情的传播，许多企业被迫停止生产或减少生产规模，项目收尾、资金不足等原因导致进度缓慢，导致固定投资萎缩、工业产值下降、财源税收缩减，部分经济指标与目标值持平。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改进措施

严格落实各项惠企利民的奖励政策，积极参与市场、促进居民消费、助力经济复苏；同时，对重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等情况开展运行监控，进一步提升绩效监控对预算执行的纠偏效能。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的情况

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合理安排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施项目全流程动态管理，及时根据突发状况，调整预算编制内容，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

二、2022年度“弥补经费不足(体制结算款)”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2年度“弥补经费不足(体制结算款)”项目自评总分100分，其中预算执行率得分20分，产出指标得分50分，效益指标得分30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2年度“弥补经费不足(体制结算款)”项目年初预算为429.45万元，本年度追加173.72万元，项目总预算金额为603.17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603.1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年度“弥补经费不足(体制结算款)”项目本年度完成情况较好，严格落实各项经费补助，街道工作运行正常，与各社区之间的工作协调和调度顺畅，街道经费基本得到保障，较为圆满完成了上级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年度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年度“弥补经费不足(体制结算款)”项目本年度完成情况较好，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例如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出现年初目标值“提升”、“持续推进”，指标设置不够量化，目标值不够明确，且不易考核以及年末对该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改进措施

针对项目预算，要逐步分解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提高预算绩效指标的针对性和可测性，充分发挥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导向作用，此外，及时根据突发状况，调整预算编制内容，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的情况

江堤街办事处将在下一步工作中重点关注，对于预算控制与绩效评价运行的双监控，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将预算资金使用进度与项目实施程度相匹配，合理规划好资金用度，使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朝着更加合理、科学的方向，使资金效益最大化。

三、2022年度“疫情防控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2年度“疫情防控经费”项目自评总分100分，其中预算执行率得分20分，产出指标得分60分，效益指标得分20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2年度“疫情防控经费”项目年初预算为0万元，本年度追加4439.26万元，项目总预算金额为4439.26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4439.2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年度“疫情防控经费”项目本年度完成情况较好，街道防疫专班一步夯实疫情防控工作基础，加强与各社区之间的工作协调和调度，认真落实区防疫指挥部的各项工作部署，较为圆满完成了街道辖区内疫情常态化防控的各项工作任务，年度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年度“疫情防控经费”项目本年度完成情况较好，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例如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出现“根据实际情况”、“确保及时”年初目标值，指标设置不够量化，目标值不够明确，且不易考核以及年末对该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改进措施

针对项目预算，要逐步分解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提高预算绩效指标的针对性和可测性，充分发挥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导向作用，此外，及时根据突发状况，调整预算编制内容，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的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对预算编制情况进行了关注，“疫情防控经费”项目在年初申报预算时，未包括在项目支出明细预算中，不利于对预算资金执行情况进行监管以及对比支出使用情况。江堤街办事处将在下一步工作中重点关注，对于预算申请，结合本年度的资金使用情况，将预算资金分配到具体工作内容上，合理规划好资金用度，使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朝着更加合理、科学的方向，使资金效益最大化。

四、2022年度“社会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2年度“社会管理工作经费”项目自评总分100分，其中预算执行率得分20分，产出指标得分45分，效益指标得分35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2年度“社会管理工作经费”项目年初预算为85.60万元，本年度合并追加1151.68万元，项目总预算金额为1237.28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1237.2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年度“社会管理工作经费”项目本年度完成情况较好，街道各部门加强调度，以更高标准、更优质量、更大力度推进各项工作任务量质齐升，全力助推街道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年度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年度“社会管理工作经费”项目本年度完成情况较好，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例如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出现年初目标值“提升”、“持续推进”，指标设置不够量化，目标值不够明确，且不易考核以及年末对该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改进措施

针对项目预算，要逐步分解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提高预算绩效指标的针对性和可测性，充分发挥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导向作用，同时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的情况

江堤街办事处将在下一步工作中重点关注，预算资金使用进度与项目实施绩效评价的结合，对于预算项目按经济事项或功能分类合并，结合本年度的决算情况，将预算项目与决算项目进行匹配对比，保持对项目经济事项活动全过程的监控，使资金效益最大化。